



Apple Watch 資訊

Apple Watch 使用手冊

使用 Apple Watch 前請先檢視「Apple Watch 使用手冊」。請前往 help.apple.com/watch 從 iBooks Store 下載 ePub 版本 (如有提供)，或者在「Phone」上開啟 Apple Watch App 並點一下「我的手錶」，然後前往「一般」>「關於本機」>「檢視 Apple Watch 使用手冊」。請保留文件供日後參考。

安全與隱私

請參閱「Apple Watch 使用手冊」中的「安全性、處理和支援」章節。
Apple Watch、部分錶帶和 Apple Watch 磁吸式充電線包含磁鐵。
Apple Watch、心率感應器和隨附的 Apple Watch App 並非醫療裝置，僅適用於健身用途。

電磁波能學暴露

如需 Apple Watch 電磁波暴露的資訊，請在 iPhone 上開啟 Apple Watch App 並點一下「我的手錶」，然後前往「一般」>「關於本機」>「法律資訊」>「電磁波暴露」。或前往 www.apple.com/legal/rfexposure 網站。

電池

Apple Watch 離離子電池的相關服務，只能由 Apple 或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提供。預約電池相關服務時，您的 Apple Watch 可能會被替換。電池必須與原廠業務分開回收或處理。如需電池服務和回收的相關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batteries/service-and-recycling 網站。

避免聽力傷害

為避免聽力可能受損，請勿長時間以高音量聆聽。更多關於聲音和聽力的資訊可於線上的 www.apple.com/sound 網站和「Apple Watch 使用手冊」中的「重要安全資訊」取得。

Apple 產品一年有限保固摘要

從原始的購買日期起算，Apple 針對產品包含的硬體和配件的材料和製造缺陷，提供為期一年的保固。Apple 並不為一般的磨損和耗損，以及因意外或不當使用所產生的損害提供保固。若要取得維修服務，請致電 Apple，或洽詢 Apple 零售店或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適用的維修服務會視國家和地區對該維修的要求而定，且可能會受到銷售國家和地區的限制。視所在地區不同，可能會收取送貨費用和國際運送費用。關於取得服務的完整條款和詳細資訊可於 www.apple.com/tw/legal/warranty 和 www.apple.com/tw/support 網站取得。若在保固範圍內提出有效的要求，Apple 將酌情為您維修、更換 Apple Watch 或退款。保固的優惠並不包含在當地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涵蓋範圍內。在提出此保固範圍內的要求時，您常常需要提供購買憑證詳細資訊。

澳洲消費者：

本公司產品包含的保固不得排除在「澳洲消費者保護法」之外。若出現嚴重故障和任何其他合理可見的損失或損害，您有權獲發退款或，或是獲得損失的賠償。若您對產品的品質無法接受，但產品瑕疵並未造成嚴重故障，您亦有權將產品送修或換貨。Apple Pty Ltd, PO Box A2629, Sydney South, NSW 1235 電話：133-622

巴西消費者：

除了當地消費者保護法之外，亦包含保固優惠，除了巴西消費者保護條款/法規中合法保固完整條款中已涵蓋的一年保固以外。

電信規範

Apple Watch 特定的電信規範資訊，認證與規範標誌可於 Apple Watch 上取得。請前往「設定」>「一般」>「電信規範」。其他電信規範資訊位於「Apple Watch 使用手冊」的「安全性、處理和支援」章節中。

Apple Watch 和 Apple Watch 磁吸式充電線的 IC 和 FCC 規範聲明

此裝置符合 Industry Canada license-exempt RSS 標準。此裝置符合 FCC 規定第 15 項條款的要求。其操作符合以下兩種狀況：(1) 此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並且 (2) 此裝置必須能夠耐受到任何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

重要事項：

在使用符合標準的周邊裝置以及在系統組件之間使用屏蔽導線的情況下，本產品已證實符合 EMC 規範。必須使用符合標準的周邊裝置，並在系統組件之間使用屏蔽導線，才能降低對無線電、電視和其他電子裝置造成干擾的可能性。

Industry Canada ICES-003 規範標籤

CAN ICES-3 (B)/NMB-3(B)

Taiwan Wireless Warning Statements

無線設備的警告聲明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台灣電池聲明

警告：本電池如果更換不正確會有爆炸的危險。請依製造商說明書處理用過之電池。

警告：請勿刺戳或焚燒。此電池不含汞。

歐盟規範聲明

Apple Inc. 在此聲明此無線裝置符合 R&TTE Directive 的基本要求和與其他相關條款。

「歡迎一致聲明」的內容概不於下列網站取得：
www.apple.com/euro/compliance

Apple 的經銷代表是 Apple Distribution International, Hollyhill Industrial Estate, Cork, Ireland。



歐盟一處理資訊



此符號代表您必須依照您當地法令的規定，與家用廢棄物分開處理本產品和 (或) 其電池。當本產品已達其使用年限時，請將其送往當地機構設定的回收站進行處理。處理時分開收集和回收產品，有助於節約自然資源，並能確保以無害於人體健康和環境的方式來進行回收。



廢電池請回收

Apple — (1) 年有限保固 僅適用於 Apple 原廠產品

消費者保護法與本保固之間的關係

除了本保固授予您的特定法律權利以外，您所居住之州（或是國家/省份）也可能另外授予您其他權利。除非法律許可，否則 Apple 不得排除、限制或中止您可能享有的其他權利，包括因銷售合約不符合約規定而可能產生的權利。請參閱您所所在之國家、省或州的法律，以充分了解您的權利。

消費者保護法所規定之保固限制

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保固及其列載之救濟權利均為專屬權利，並取代所有其他口頭、書面、法定、明示或默示之救濟、救濟和條件。在法律許可的範圍之內，Apple 拒絕提供任何法定和默示擔保，包括但不限於適用性、符合特定用途、以及無潛在或隱憂之保固。若 Apple 不得拒絕提供此等保固，則 Apple 得將此等保固之期間和救濟權利限制在此明示擔保的期間之內，並得自行決定限於以下所述維修或更換服務的情形。某些州（國家及省份）禁止限制制式擔保（或條件）的期限，因此上述限制可能不適用於您。

本保固涵蓋之範圍

Apple 對於原始使用者從經銷商處購買之 Apple 原廠硬體產品以及原始包裝中的 Apple 原廠配件（以下稱「Apple 產品」），提供從購買日起算之一 (1) 年（以下稱「保固期限」）工料瑕疵保固。前提是使用者必須根據 Apple 發佈的指引正確使用此等產品。Apple 發佈的指引包括但不限於技術規格、使用者手冊和維修通知單中包含的資訊。

請注意：依據 Apple 一年有限保固提出之所有索賠，均將受本保固文件所列條款之約束。

本保固不涵蓋之範圍

本保固不適用於任何非 Apple 品牌之硬體產品或任何軟體，即使是與 Apple 硬體共同包裝或搭售者亦同。這並不影響您在相關消費者保護法下應享有的權利。Apple 以及外的製造商、供應商或出版商可能會提供各自的保固— 如需要進一步資訊，請與個別廠商聯絡。Apple 發佈之 Apple 產品或非 Apple 品牌的軟體（包括但不限於系統軟體）不在本保固之涵蓋範圍內。若您進一步解您在使此等軟體時享有的權利，請參閱隨產品附之授權合約。Apple 不保證 Apple 產品之生產或運輸不會斷斷或沒有錯誤。因未能遵守 Apple 產品之相關使用指示而產生的損害，Apple 概不負責。

本保固不適用於：(a) 消耗性零件（例如會隨時間逐漸耗損之電池或保護塗層），除非故障是由於工料瑕疵而造成；(b) 外觀損壞，包括但不限於碰撞上的刮痕、凹痕以及塑膠破損；(c) 與其他產品搭配使用而造成的損壞；(d) 因意外事故、濫用、不恰使用、火災、地震或其他外在原因而造成的損壞；(e) 使用 Apple 產品時未遵守 Apple 發佈的指引而造成的損壞；(f) 非 Apple 指定之代表或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以下稱「AASP」）執行維修（包括進行功能升級和擴充）所造成的損壞；(g) 未經 Apple 書面許可，擅自更改以改變功能或容量之 Apple 產品；(h) Apple 產品正常非耗損或自然老舊所造成的瑕疵；或 (i) Apple 產品上的任何零件已被移除或污損，或 (j) 產品損壞或 Apple 基於執法機關提供之資訊合理相信該產品遭竊。

服務重要聲明

Apple 將根據硬體產品之保固服務限制於 Apple 或其授權經銷商最初銷售該裝置之國家/地區內提供。

您的責任

您應定期為 Apple 產品儲存媒體所包含的資訊製作備份副本，以保護其內容，並預防可能出現的操作故障。

在您接受保固服務之前，Apple 或其代理商可能會要求您提供購買證明之詳細資料，回答有關產品問題之問題，並遵守 Apple 的保固服務程序。將 Apple 產品送交保固服務之前，請為其儲存媒體上的內容資料製作一份備份副本，刪除您想要保護的所有個人資料，並停用所有安全密碼。

在保證維修期間，儲存媒體中的內容將被刪除和重新格式化。對於被維修 Apple 產品的儲存媒體或任何其他部分中包含的任向軟體程式、數據或其他資訊的丟失，Apple 及其代理人概不負責。

儲存媒體上的內容會在保固服務期間遭到刪除，並重新格式化。送修之 Apple 產品的儲存媒體或任何其他零件均不包含軟體程式、資料或其他資訊如有遺失，Apple 及其代理人概不負責。

保固服務完成後，您可領回自己的 Apple 產品或替換品，其配置將如同您最初購買的 Apple 產品，但會采用適當的更新項目。Apple 可能會在保固服務期間安裝系統軟體更新項目，而這類更新可能會造成 Apple 產品無法回復至較早版本的系統軟體。系統軟體更新可能會導致重新安裝在 Apple 產品上的第三方廠商應用程式不再與 Apple 產品相容，或無法在 Apple 產品上運作。您必須自行負責重新安裝所有其他軟體程式、資料和資訊。本保固不涵蓋回復和重新安裝其他軟體程式、資料和資訊。

重要事項：請勿試圖打開 Apple 產品或移除任何附於 Apple 產品上的保護蓋。打開 Apple 產品或移除保護蓋可能會造成不必要的損壞。只有 Apple 或 AASP 具有維修本 Apple 產品之資格。

發生違反保固條款的情況時，Apple 會採取哪些措施？

若您正在保固期內向 Apple 或 AASP 提出有效索賠，Apple 將自行決定採取以下其中一種措施：(i) 使用全新零件，或是效能和可靠性等同於全新零件之二手零件維修 Apple 產品；(ii) 以全新零件及/或效能和可靠性等同於全新零件之二手零件組成的功能相同之裝置來更換 Apple 產品；或 (iii) 回收 Apple 產品，並退還原購買價。

Apple 可能會要求您更換某些可由使用者安裝的零件或 Apple 產品。替換零件或 Apple 產品（包括使用您依據 Apple 提供的指示自行安裝的零件），其保固期限為原保固期之剩餘期間，或從更換或維修之日起算的九十 (90) 天，以兩者之間較長者為準。更換過的 Apple 產品或零件，或獲得退款後，替換品即成為使用者的財產，而被汰換之 Apple 產品或已退款之產品則為 Apple 的財產。

如何申請保固服務？

在申請保固服務之前，請先查看並參閱下方說明中的線上說明資源。如果您在參考這些資源之後，仍無法讓 Apple 產品正常使用，請透過下列的支援聯絡 Apple 代表，或是聯絡（如適用）Apple 授權的零售店（以下稱「Apple 零售商店」）或 AASP。一名 Apple 代表或 AASP 將會協助確認您的 Apple 產品是否需要送修；如果需要送修，則會進一步說明如何向 Apple 申請保固服務。透過電話聯絡 Apple 時，可能會需要收取額外費用（視您的所在地點而定）。

以下提供有關申請保固服務的線上詳細資訊。

保固服務選項

Apple 將會透過以下一或多種方式提供保固服務：

(i) 攜至店內維修服務：您可將 Apple 產品退還至提供攜至店內維修服務的 Apple 零售商店或 AASP 地點，以進行現場維修，或是由 Apple 零售商店或 AASP 將您的 Apple 產品轉送至 Apple 維修服務（以下稱「ARS」）地點進行維修。收到維修完成通知時，您便應立即從 Apple 零售商店或 AASP 地點取回 Apple 產品，或是由 ARS 地點將 Apple 產品直接寄到您的所在位置。

(ii) 郵寄維修服務：如果您的產品經 Apple 判斷符合郵寄維修服務的資格，則 Apple 會為您給已預付運費的運費單以及包裝材料（如適用的話），接下來請依照指示將 Apple 產品寄到 ARS 或 AASP 地點。維修完成之後，ARS 或 AASP 地點會將 Apple 產品寄還給您。若經確實遵守所有指示，則 Apple 會支付來回運費。

(iii) 親自 (DIY) 零件維修服務：DIY 零件維修服務可讓您自行維修 Apple 產品。可在採用了 DIY 零件維修服務的情況下，請按以下步骤進行。

(a) 需要將汰換之 Apple 產品或零件退還給 Apple 的服務。Apple 可能會要求您提供信用卡授權，做為替換品或零件之零售價格以及適用運費的保證金。如果您無法提供信用卡授權，則可能無法向您提供 DIY 零件維修服務。Apple 將為您安排其他替代服務。Apple 會將替換品或零件寄給您，並一併附上安裝指示 (如果有的話)，以及請您退還汰換之 Apple 產品或零件的相關要求。若您確實遵守相關指示，Apple 將會取銷信用卡授權。如此一來，您便不需要擔 Apple 產品或零件費用以及來回運費。如果您未能依指示退還汰換的 Apple 產品或零件，或是所退還的汰換 Apple 產品或零件不符合維修資格，Apple 將依已授權的金額對信用卡扣款。

(b) 不需要將汰換之 Apple 產品或零件退還給 Apple 的服務。Apple 會免費將替換品或零件寄給您，並一併附上安裝指示 (如果有的話)，以及有關如何處置汰換之 Apple 產品或零件的需求說明。

(c) 您在進行 DIY 零件維修服務期間產生的人工成本，Apple 一概不予負責。如果進一步協助，請透過下列電話號碼聯絡 Apple。

Apple 有種變更保固服務提供的方案，以及特定服務選項的產品合格標準。您提出服務要求的所在國家，將影響您可取得的服務選項。服務選項、零件供應情況以及回應時間會因國家而異。如果 Apple 產品無法在您所在的國家維修，則您可能需要承擔運送及處理費用。如果您非在原始購買國家申請保固服務，則您必須遵守所有適用的進出口法規，並承擔所有關稅、增值稅和其他相關稅項和費用。如果有提供保固服務，Apple 得以符合當地標準的同等產品或零件來維修或更換 Apple 產品和零件。

責任限制

除非本保固中另有規定，否則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Apple 將不承擔任何因違反保固合約條件，或根據其他法律依據而產生的直接、特殊、意外或衍生性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使用損失；收入損失；實際或預期利潤損失 (包括合約利潤損失)；資金運用損失；預期節約損失；業務損失；機會損失；商譽損失；聲譽損失；資料遺失；遭到破解或損毀；或是任何原因造成的間接性或衍生性損失或損害，包括更換設備和財產，因修復、設計或複製 Apple 產品中儲存或應用的程式或資料而產生的費用，或無法維護 Apple 產品中儲存之資料的機密性等。

前述限制不適用於死亡或人身傷害之索賠，或是因故意或嚴重疏忽行為或不行為導致的任何法定賠償責任。Apple 拒絕提供任何能夠在不對 Apple 產品中儲存之資訊構成風險，或造成資訊遺失的情況下，依據本保固維修或更換 Apple 產品之聲明。

某些州 (國家及省份) 不允許對附隨性或衍生性損害加以排除或限制，因此上述限制或排除規定可能不適用於您。

隱私權

Apple 將依據其客戶隱私政策 (請參閱 www.apple.com/legal/warranty/privacy) 維護並使用客戶資訊。

一般規定

任何 Apple 經銷商、代理商或員工均無權對本保固進行任何修改、延長或增補。如有任何條款經認定為違法或無法執行，其他條款的合法性與執行性不會因此受到影響或削弱。本保固以購買 Apple 產品時所在國家的法律為準據法，並依據其規定加以解釋。Apple 之定義如本文件結尾處所示，並取決於購買 Apple 產品所在的國家或地區。Apple 或其業權繼承人為本保固之保單人。

線上資訊

以下網址提供了各個主題的進一步資訊：

國際支援資訊

www.apple.com/support/country

授權經銷商

support.apple.com/kb/HT1434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

support.apple.com/kb/HT1937

support.apple.com/kb/HT1434

Apple 零售商店

www.apple.com/retail/storelist

Apple 支援與服務

www.apple.com/support/contact/phone_contacts.html

Apple 免費支援

www.apple.com/support/country/index.html?dest=complimentary

各購買地區或國家之保固義務人

購買地區/國家 地址

亞太地區

香港

蘋果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時代廣場一座 2401 室

阿富汗、孟加拉、

不丹、汶萊、柬埔寨、
7 Ang Mo Kio Street 64
Singapore 569086

關島、印尼、寮國、新

加坡、尼泊爾、巴基斯

坦、菲律賓、

斯里蘭卡、越南

台灣

Apple Asia LLC
(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 1 號 19 樓

062415-Warranty-Rest-of-APAC-Traditional-Chinese-v1

© 2015 Apple Inc. 保留一切權利。
Apple、蘋果、Apple 標誌和 iPhon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
註冊的商標。Apple Watch 是 Apple Inc. 的商標。Apple Stor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服務標誌。iBooks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
務標誌。Printed in XXXX.



TA034-00940-A